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

(1991年4月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

目录

序言

一、1991~2000年的主要目标和指导方针

(一) 奋斗目标和总体蓝图

(二) 基本指导方针

(三) 主要任务和重要指标

二、“八五”计划的基本任务和综合经济指标

(一) 基本任务

(二) 经济增长的规模和速度

(三) 综合经济效益

(四) 国民收入的生产和分配

(五) 财政和信贷

三、“八五”期间主要经济部门发展的任务和政策

(一) 农业和农村经济

(二) 水利建设

(三) 能源工业

(四) 交通运输和邮电通信业

(五) 原材料工业

(六) 地质勘查和气象

(七) 电子工业

(八) 机械制造业

(九) 国防工业和国防科研

(十) 轻纺工业

(十一) 建筑业

(十二) 商品流通

四、“八五”期间地区经济发展的布局和政策

(一) 沿海地区的经济发展

(二) 内陆地区的经济发展

(三) 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

(四) 贫困地区的经济发展

(五) 地区经济协作和联合

(六) 城乡规划和建设

(七) 国土开发整治和环境保护

五、“八五”期间科学技术、教育发展的任务和政策

(一) 科学技术的发展

(二) 教育事业的发展

六、“八五”期间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

(一) 进出口贸易

(二) 利用外资、引进技术和智力

(三) 经济特区、对外开放城市和开放地区

七、“八五”期间经济体制改革的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 完善以公有制为主体的所有制结构

(二) 改革企业体制

(三) 发展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四) 改革价格体制

(五) 改革财政税收体制

(六) 改革金融体制

(七) 改革工资制度

(八) 改革住房制度和社会保障制度

(九) 改革计划体制和投资体制

(十) 加强经济调控体系建设

八、“八五”期间人民生活 and 消费政策

(一) 居民收入和消费结构

(二) 控制人口增长

(三) 劳动就业和劳动保护

（四）卫生保健事业

九、“八五”期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

（一）文化建设

（二）思想建设

（三）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

序言

本世纪最后十年，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进程中，是非常关键的时期。今后十年在已经取得巨大成就的基础上，进一步促进经济振兴和社会进步，直接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与发展，关系到中华民族的前途和命运。因此，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正确制定并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1991 - 2000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1991 - 1995年）计划，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八十年代，全国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贯彻执行党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全面开创了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新局面，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经济体制改革全面展开，对外开放迈出重大步伐，生产建设取得很大进

展，科技、教育和文化等事业迅速发展，国家经济实力显著增强，人民生活明显改善，现代化建设的第一步战略目标已经实现。社会主义制度在改革开放中逐步完善，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不断巩固和发展。

过去的十年，我国圆满地实现了第六个五年计划，接着又胜利完成了第七个五年计划。“七五”期间，改革的重点从农村转到城市，围绕增强企业活力这个中心，推进了各方面改革，改变了束缚生产力发展的体制格局，促进了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对外开放的规模和领域不断扩大，进出口贸易总额大幅度增长，利用外资和引进新技术取得较大进展，在全国形成了逐步推进的对外开放格局。在改革开放的推动下，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了新的成就。1990年，国民生产总值、工农业总产值都超过原定五年计划的要求，绝大多数工农业产品产量都有较多增加。五年内，建成投产基本建设大中型项目 532 个，限额以上更新改造项目 354 个。能源、重要原材料的生产能力和运输、通信能力都有不同程度增长，现有企业生产技术水平多数有所提高。科技攻关、科技成果推广和基础性科学研究取得显著成果。各级各类教育事业，各项文化、卫生、体育和其他各项社会事业，也都取得了较大发展。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城乡人民的收入水平和消费水平明显提高，消费内容日趋多样化。所有这些，为九十年代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奠定了比较坚实的

基础。

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也出现了一些新的矛盾和问题。主要是：一度忽视思想政治教育，存在物质文明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一手硬、一手软”的现象；在经济发展和改革中都出现过急于求成，一度造成经济过热、通货膨胀；国民经济的某些方面过于分散，国家宏观调控能力减弱。

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路线、方针、政策得到更加全面的贯彻，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思想政治领域出现新的转机，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成效显著。通货膨胀得到有效控制，农业连续两年丰收，工业生产增长速度基本恢复到正常水平，出口贸易持续增长，经济秩序明显改善，整个国民经济正向好的方向发展。但是，经济循环不畅、结构不合理、经济效益差、体制关系不顺等问题，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

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纲要的制定，全面估量了国际形势和我国经济的现状与发展趋势，既考虑已经拥有的良好基础和各种有利条件，又估计到面临的问题和困难，力求使规划和计划实事求是，瞻前顾后，既积极进取，又留有余地。

本纲要把十年规划远景和五年中期安排结合起来，从实现本世纪末战略目标的要求出发来制定“八五”计划。十年规划部分设想的概略一些，除了提出少数重要指标外，着重

是规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基本任务和重大方针政策；“八五”计划部分具体一些，规定的指标多一些，但重点也放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方向、任务、政策和改革开放的总体部署上。根据本纲要的要求，各地方、各行业要结合实际进一步具体化。更为详细和具体的安排将在年度计划中制定。在“八五”计划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还需要对现在规定的指标加以必要的调整和充实。在“八五”后期，还要制定“九五”计划。

一、1991 - 2000 年的主要目标和指导方针

（一）奋斗目标和总体蓝图

总的要求是，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第二步战略目标，把国民经济的整体素质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在大力提高经济效益和优化经济结构的基础上，使国民生产总值按不变价格计算，到本世纪末比 1980 年翻两番。按照这个目标要求，到 2000 年，以 1990 年价格计算的国民生产总值达到 31100 亿元，10 年平均每年增长 6%。工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 6.1%。其中：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 3.5%；工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 6.8%。

——人民生活从温饱达到小康，生活资料更加丰裕，消费结构趋于合理，居住条件明显改善，文化生活进一步丰富，健康水平继续提高，社会服务设施不断完善。

——发展教育事业，推动科技进步，改善经济管理，调

整经济结构，加强重点建设，为二十一世纪初叶我国经济和社会的持续发展奠定物质技术基础。

——初步建立适应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达到新的水平，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进一步健全。

以上几方面，是有机联系、相互促进的，体现了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各个基本方面的客观要求。它既要求经济总量的增长，更注重经济素质和效益的提高；既重视经济建设，又重视经济体制的改革和对外开放；既考虑经济的发展，又考虑社会全面进步。在实际工作中，要把这些要求很好地结合起来，全面加以实现。

按照以上奋斗目标的要求，到 2000 年，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将出现多方面的重大变化：整个国家的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国民生产总值在世界的位次进一步提前，主要工农业产品产量将有较大增长；产业结构明显改善，生产门类更加齐全，地区经济布局趋于合理；科学技术和管理水平将有较大提高，一批行业的主要生产技术达到或接近世界较先进的水平，若干高新技术领域取得重大突破，并形成一批高新技术产业；全民族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明显提高；国防现代化建设将达到新的水平；人民生活将发生由温

饱上升到小康的阶段性变化，人民的健康水平、营养状况、平均寿命和识字率等生活质量指标，达到或超过中等收入国家水平；社会主义新的经济体制初步确立，社会主义制度进一步完善；社会秩序安定，社会风气更加健康向上。总之，我国政治、经济、社会取得全面发展和进步，社会主义中国将以新的姿态进入又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二）基本指导方针

——坚定不移地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最根本的，是要全面贯彻执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以及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方针政策，并在实践中加以具体化、制度化。

——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开放。要按照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使改革不断深化、开放进一步扩大；同时，坚持改革开放的社会主义方向，使改革开放成为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强大的推动力。

——坚定不移地保持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始终把提高经济效益作为全部经济工作的中心。要坚持经济总量的基本平衡，努力优化经济结构，加速科技进步，改善经济管理，千方百计提高经济整体素质和效益。

——坚定不移地执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俭建国的方针。把利用国外资金、技术和智力更好地同发展我国经济和增强自力更生能力结合起来。发扬艰苦创业、

勤俭节约的精神，节约一切可以节约的财力、物力和人力，大力克服各个领域严重存在的铺张浪费现象。

——坚定不移地贯彻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一起抓的方针。坚持不懈地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教育和斗争。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繁荣社会主义文化事业，不断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

全面贯彻执行这些方针，是使我国现代化事业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实现到本世纪末奋斗目标的根本保证。

（三）主要任务和重要指标

今后十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有以下几个方面：

1. 按照国民经济逐步现代化的要求和居民消费结构的变化，积极调整产业结构，重点是加强农业、基础工业和基础设施，改组改造和提高加工工业，把发展电子工业放在突出位置，积极发展建筑业和第三产业，促进产业结构合理化并逐步走向现代化。

——坚决贯彻以农业为基础的方针，大力加强和发展农业，改变农业基础脆弱、后劲不足的局面。农业的发展，要综合安排粮、棉、油、菜、糖、果、肉、禽、蛋、奶、鱼，但重点是粮食和棉花。到 2000 年，全国粮食产量要求达到 5 亿吨；棉花产量达到 525 万吨。同时，进一步发展林业、畜

牧业、水产业。继续引导和促进农村乡镇企业健康发展，全面振兴农村经济。为此，必须长期稳定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要较大幅度地增加对农业的投入，在农业基础建设方面办几件大事：建设一批治理大江大河大湖的水利设施和引水工程；增加农田浇灌面积，同时把现有浇灌面积中的相当一部分建成能够抵御旱涝灾害的稳产高产农田，并积极推广节水浇灌技术；建设一批国家级的重点农产品商品基地；加强农业区域综合开发，改造一批中低产田，有步骤地开垦宜农荒地；加强速生丰产用材林、防护林、经济林和薪炭林的建设，改造和建设草原，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大力抓好科技、教育兴农，逐步把农业生产体系转移到先进技术基础上来。充分利用农村丰富的劳动力资源，向农业的广度和深度进军。

——加强能源、交通、通信、重要原材料和水利等基础工业和基础设施的建设，同时积极改组改造和提高加工工业，使基础工业和基础设施与加工工业长期失调的状况基本得到扭转。要对基础工业和基础设施实行适度的投资倾斜政策，坚持开发与节约并重的方针，在搞好现有企业填平补齐、挖潜改造的同时，有计划地新建、扩建和改建一批大中型电站（包括水电、火电和核电）、煤矿、油田、铁路和公路干线、港口、机场、通信干线、水利等骨干工程，以及冶金、化工项目。到2000年，原煤产量达到14亿吨左右，原油产

量有较大增长，发电量达到 11000 亿千瓦小时左右，钢产量达到 8000 万吨以上，乙烯产量达到 300 万吨左右，化肥产量达到 1.2 亿吨左右（标准肥），铁路货运量达到 19 亿吨左右。切实加强地质勘查工作，使之与基础工业和基础设施的发展相适应。

——加工工业的发展，重点在于立足现有基础，进行联合改组和技术改造，调整产品结构、企业组织结构和行业结构，积极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更新老旧设备，提高产品质量，开发新产品，降低物质消耗，增强某些短线，把整个加工工业的素质提高到新水平。到本世纪末，要求机械工业和轻工业的主要产品中 40% 左右达到或接近国际较先进的水平，各部门需要的大型成套设备和关键产品基本立足国内；纺织工业的总体装备技术达到国际较先进的水平，新产品，新门类大量增加，能够较好地适应国际和国内市场的需要。到 2000 年，纱产量达到 557 万吨左右；化学纤维产量 260 万吨左右。

——把发展电子工业放在突出位置，使之成为促进产业结构和整个国民经济现代化的带头产业。要积极运用电子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促进新兴产业的成长。从投资分配、技术开发、设备更新、产业政策和组织管理等方面，为电子工业的迅速发展和电子技术的推广应用创造条件。集中力量开发以大规模集成电路为中心、计算机为主体的投资类产品，加

强微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传感技术的开发和推广应用。努力发展光纤、卫星、微波、程控交换等通信产品和消费类电子产品，以满足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提高的需要。

——积极发展建筑业和第三产业。建筑业的发展，要同房产业的发展结合起来，积极开拓建筑市场，使之逐步成为重要支柱产业，以适应经济建设和明显改善城乡居民住房条件的需要。同时，相应发展建材工业。进一步重视第三产业，使之继续快于第一、二产业的发展。到 2000 年，第三产业在国民生产总值中的比重，由现在的四分之一左右提高到三分之一左右。

——随着经济发展和国力的增强，适当增加国防经费，提高国防意识，加强国防现代化建设。努力发展国防科学技术，有重点地进行新武器装备的研制，使武器装备的发展适应现代军事斗争的需要。进一步加强国防重点工程建设。继续调整国防科技和国防工业结构，力争到本世纪末实现“军民结合、平战结合、军品优先、以民养军”的目标，提高国民经济军民兼容程度，增强平战转换能力。

2. 根据统筹规划、合理分工、优势互补、协调发展、利益兼顾、共同富裕的原则，努力改善地区经济结构和生产力布局。

——采取有力措施，逐步改变目前地区分割、市场封锁，追求自成体系的不合理现象。经过十年努力，在坚持全国一

盘棋和统一市场的前提下，形成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基础，以跨省、区、市横向联合为补充，有利于发挥地区特色和广泛开展地区协作的经济体系，以便把全国经济的统一性和地区经济的特殊性很好结合起来，进一步实现全国范围内的资源优化配置和合理利用。

——正确处理并协调沿海和内地的关系。继续发挥沿海地区资金、技术、人才优势，积极发展技术水平较高的产业以及出口创汇产品，将耗能高、运量大工业的建设重点逐步转移到能源充足、资源富集的地区。同时，积极发挥内地的资源优势，在加快资源开发的前提下，适当发展加工工业，并逐步提高加工深度。

——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要采取多种形式帮助经济较不发达的地区，加快它们经济的发展，逐步实现共同繁荣和富裕。国家要采取有效的政策和措施，积极扶持少数民族地区，使他们的经济和文化有较大发展，促进全国各民族之间的平等互助、团结合作、共同进步。继续贯彻扶贫政策，经过十年努力，要从根本上解决贫困地区群众的温饱问题。

3. 继续把发展科学技术和教育事业放在重要战略地位，使我国经济成长逐步转到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

——坚持贯彻“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的基本方针。要把发展国民经济作

为科学技术工作的主战场，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统筹规划各个层次的科技工作，合理配置力量，并从体制改革、加强管理和增加投入等方面采取措施，推动科学技术事业的全面发展。今后十年，要根据我国的实际需要，力争在一些科技领域接近或者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紧紧围绕解决国民经济各部门生产技术和装备现代化问题，特别是为解决农业、水利、能源、交通、通信、原材料、资源综合利用，以及人口控制、医药卫生、生态环境保护 and 国防建设等方面的重大课题，组织实施科技攻关计划，提供科技保证。

——围绕提高产品质量、开发新品种、降低物质消耗、提高劳动生产率、改善劳动条件等方面，抓好一大批投入少、效益好、见效快的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推动企业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促进产品结构的调整和技术水平的提高。

——积极跟踪世界新技术革命的进程，努力在生物工程、电子信息技术、自动化技术、新材料、新能源、航空航天、海洋工程、激光、超导、通信等高新技术领域取得新的科技成果。继续推进“火炬计划”的实施，办好高新技术开发区，推进高新技术成果商品化和产业化，并加快向传统产业的扩散和渗透。特别要重视发展和推广应用电子计算机技术。继续加强基础性研究，增强科技发展后劲。重视发展软科学，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水平。努力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促

进社会科学各个领域的繁荣和发展。

——继续贯彻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必须同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方针，进一步深化教育改革，优化教育结构，注重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逐步增加对教育的投入，努力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面向二十一世纪的社会主义教育体系。

——全面提高各级各类教育水平。进一步加强基础教育，到本世纪末在全国普及小学阶段义务教育，在城镇以及经济比较发达的农村地区基本普及初中阶段义务教育。大力发展多种形式的职业教育，使农村绝大多数新增劳动力接受程度不同的技术教育和培训，企业新增职工都接受必要的职前教育和岗位培训。在业人员的劳动技能和专业技术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根据社会实际需要，合理调整普通高等教育结构，大力提高质量。有重点地办好一批大学。加强一批重点学科的建设，使其在科学技术水平上达到或接近发达国家同类学科的水平。积极发展成人教育。要十分重视扫盲工作，争取到 2000 年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

——在全社会发扬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风尚，在改善知识分子工作条件和生活待遇方面多办一些实事，进一步发挥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4. 在搞好经济建设的同时，相应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发展各项社会事业，促进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

——继续坚定不移地执行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要把工作的重点放在农村和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的管理上，逐步降低人口自然增长率，争取今后十年平均年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12.5‰以内。

——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使人民生活逐步达到小康水平。努力增加消费品的生产和供应，逐步调整消费结构，特别是加快城镇住房建设和改革，明显改善城乡居民居住条件。积极发展文化、体育等事业，丰富人们精神生活。加强医疗保健工作。同时，逐步改善生活环境和劳动环境。到 2000 年，目前已经实现小康的少数地区，将进一步提高生活水平；温饱问题基本解决的多数地区，将普遍实现小康；现在尚未摆脱贫困的少数地区，将在温饱的基础上向小康前进。在城乡居民收入普遍提高的基础上，逐步缩小城乡居民收入水平的差距。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坚持不懈地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逐步增加必要的投入，努力发展和繁荣各项社会主义文化事业。

——加强自然资源管理和环境保护，珍惜和合理开发利用土地、水、森林、草地和各种矿产资源，加强对地质灾害、大气、水域、土壤污染、固体废物和噪声等公害及地震等自然灾害的监测和防治，抑制自然生态环境恶化的趋势，并使一些重点城市和地区的环境质量有所改善。

5. 继续推进经济体制改革,不断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

争取经过十年的努力,初步建立起适应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新的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基本要求是:

——继续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适当发展其他经济成分,形成适合我国现阶段生产力水平的所有制结构。

——实行政企职责分开、所有权与经营权适当分离,逐步使绝大多数国营企业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探索公有制经济多种有效的实现形式,建立富有活力和效率的国营企业管理体制、经营机制和自我约束机制。

——加强市场体系和市场组织的建设,逐步健全在国家指导和管理下的全国统一的市场体系,并建立起对少数重要商品和劳务价格由国家管理,其他一般商品和劳务价格由市场调节的价格形成机制和价格管理制度。

——逐步理顺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间的分配关系,理顺中央和地方之间的关系,形成合理的利益分配格局;坚持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它分配方式为补充的原则,完善个人收入分配制度。

——建立和健全直接调控与间接调控相结合的,中央与省、自治区、直辖市两级经济调控体系。

要围绕以上要求，积极稳妥和协调配套地推进各个方面经济体制的改革。与此同时，积极稳妥地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努力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进一步改革行政管理体制，继续加强廉政建设。

6. 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进一步扩大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

——积极发展对外贸易，努力增加出口，并逐步实现由初加工制成品出口为主向深加工制成品出口为主的转变，同时，按照有利于技术进步、有利于增加出口创汇能力和有利于节约使用外汇的原则，合理安排进口。积极引进先进技术，并加强消化、吸收和创新，努力发展替代进口产品的生产，促进民族工业的振兴和发展。

——大力发展国际旅游业，积极发展劳务输出、对外承包工程和国际运输业，增加非贸易外汇收入。

——进一步积极有效地利用外资，保持合理的外债规模和结构。不断改善投资环境，采取多种形式吸收和引导外商投资，更好地把吸收外商投资与加快企业技术改造结合起来。

——继续推进沿海地区经济的发展，办好经济特区，巩固和发展已开辟的经济技术开发区、沿海开放城市和开放地区，认真搞好上海浦东新区的开发和开放。同时，选择一些内陆边境城市和地区，作为对外开放的窗口，促进这些地区

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的发展。

7. 坚持“一国两制”的原则，继续推进祖国统一大业。

九十年代，我国将按照“一国两制”的构想，实现香港和澳门回归祖国。从现在起，要进一步做好有关各项工作。七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和正在起草的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将从根本上保证国家对香港、澳门恢复行使主权后这两个地区的稳定和繁荣。要继续积极推动海峡两岸实现“三通”，加强交流，增进了解，欢迎台商来大陆投资，进一步促进祖国和平统一。

以上提出的奋斗目标、指导方针和主要任务，是今后十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部署。在具体实施中，大体分为前五年（“八五”计划时期）和后五年（“九五”计划时期）两个阶段。这两个阶段的工作，有不同的侧重点和要求。第八个五年计划时期，要着眼于控制总量，调整结构，提高效益，完善和深化改革，努力促进经济良性循环，为“九五”时期的发展打好基础。第九个五年计划期间，要在优化经济结构、改善生产力布局、提高经济素质和理顺基本经济关系方面取得显著进展，全面实现到本世纪末的各项目和任务。

二、“八五”计划的基本任务和综合经济指标

第八个五年计划时期，必须正确处理治理整顿、深化改革和经济发展的关系。“八五”头一年或者更长一点时间，

要继续进行治理整顿，在治理整顿中求发展；在转入正常发展以后，还要继续完成治理整顿遗留下来的某些任务。在整个“八五”期间，都要根据经济发展的需要和现实条件的可能，在确保经济与社会稳定的前提下，积极深化改革，使改革更好地促进治理整顿和经济发展。

（一）基本任务

1. 努力保持社会总需求与社会总供给基本平衡，在控制通货膨胀的前提下，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促进经济的适度增长。

2. 突出抓好经济结构调整，使产品的品种、质量、数量同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适应；使农业与工业、基础工业和基础设施与加工业比例失调的状况有所扭转；使企业组织结构不合理的现象逐步得到改善；使地区经济结构趋同化的倾向得到抑制。

3. 立足现有基础，充分挖掘潜力，积极地、有重点地推进现有企业技术改造。要选择一批大中型骨干企业和一批重点产品，作为技术改造的主体和突破口，努力使这些企业和产品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与此同时，要集中必要的财力、物力，加强重点建设，增强国民经济发展的后续力量。

4. 在努力发展生产，全面厉行节约，大力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采取适当的办法和步骤，合理调整收入分配格局，增加国家财政收入特别是中央财政收入，并严格控制财政支

出，减少财政补贴，逐步改善财政收支不平衡状况。同时，保持合理的信贷规模和结构，严格控制货币发行。

5. 进一步推动科技、教育事业发展，并使之更好地为调整结构、提高经济素质和效益服务。

6. 更有效地开展对外贸易，积极引进国外资金、技术和智力，巩固和发展对外开放的格局，把扩大对外开放同提高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水平更好地结合起来。

7. 以增强国营大中型企业活力、健全企业合理的经营机制为中心，协调配套地进行计划、投资、财政、税收、会融、价格、物资、商业、外贸和劳动工资等方面的体制改革，加快社会保障制度和住房制度的改革，促进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新体制的形成，同时，进一步完善政府行政管理体制。

8. 努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促进社会的全面发展和进步。严格控制人口增长。妥善安排劳动就业。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使人民生活进一步得到改善。继续发展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加强环境保护工作，防止环境污染和生态环境的恶化。加强国防建设，提高防御能力。

（二）经济增长的规模和速度

按 1990 年价格计算，1995 年国民生产总值达到 23250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33.6%，平均每年增长 6%。农业总产值达到 8780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18.9%，平均每年增长 3.5%。工业总产值达到 32700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37.1%，平均每

年增长 6.5%。第三产业增加值 ,1995 年比 1990 年增长 53.9% , 平均每年增长 9%。

(三) 综合经济效益

所有行业都要大力改进产品质量 , 增加产品品种 , 降低能源、原材料消耗 , 降低产品成本 , 提高经济效益。到 1995 年 , 主要行业中按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组织生产的产品 , 要由现在的 30% 左右提高到 50% 左右。每万元国民生产总值消耗的能源 , 要由 1990 年的 9.3 吨标准煤下降到 1995 年的 8.5 吨 , 平均每年的节能率为 2.2%。大中型企业主导产品的能源、原材料单耗 , 要达到国际同行业八十年代初的平均先进水平。全社会劳动生产率 , 平均每年提高 3.5%。“八五”期间 , 全民所有制单位基本建设固定资产交付使用率 , 要比“七五”有所提高。预算内国营工业企业流动资金周转天数 , 要由 1990 年的 127 天缩短到 1995 年的 95 天。

(四) 国民收入的生产和分配

1995 年国民收入生产额达到 18250 亿元 , 比 1990 年的 14300 亿元增长 27.6% , 平均每年增长 5%。五年合计 , 国民收入使用额为 81050 亿元。五年内 , 不包括物价上涨因素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合计为 26000 亿元 , 平均每年增长 5.7%。其中 , 全民所有制单位投资为 17000 亿元 , 平均每年增长 5.5%。在全民所有制单位投资中 , 基本建设投资为 8400 亿元 , 平均每年增长 2.1% ; 技术改造投资 5500 亿元 , 平均

每年增长 9.8%。在基本建设投资的分配中，按照调整产业结构的要求，优先安排农业、水利、能源、交通、通信和重要原材料的建设。技术改造的投资，重点用于节约能源、原材料，提高产品质量，增加新品牌，扩大出口创汇和替代进口产品，以及保证企业安全生产等方面；重点抓好一批骨干企业的改造和上海、天津、沈阳、武汉、重庆、哈尔滨等老工业城市的改造。

五年内，全国居民消费水平平均每年增长 3%。

（五）财政和信贷

努力增加财政收入，合理压缩财政支出。在提高经济效益、适当增加税收、减少财政补贴的基础上，力争国内财政收入五年平均每年递增 6.1%；国内财政支出，五年平均每年递增 5.7%，重点增加农业、教育、科学、国防和国家重点建设等方面的开支。五年累计，收支相抵还存在一定差额。实现财政收支平衡，这是我们的努力目标。由于近两年国家财政赤字比较大，“八五”又面临偿还债务的高峰，而有些开支又必须适当增加，因此，在编制和执行年度计划中，一定要努力增产增收、节约开支，把财政收支差额缩小到最低限度。

继续控制信贷总规模，积极调整信贷结构。五年内，贷款总规模平均每年增长 12%。其中，流动资金贷款平均每年增长 11.7%；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平均每年增长 15.3%。

三、“八五”期间主要经济部门发展的任务和政策

(一) 农业和农村经济

进一步加强农业，全面发展农村经济，是“八五”期间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首要任务。要继续深化农村改革，稳定和完善的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积极发展多种形式的社会化服务体系，逐步壮大集体经济实力，健全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有条件的地区可以因地制宜，实行不同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继续抓好科技、教育兴农，大力推广效益显著的农业科技成果。逐步增加对农业的投入，努力改善农业基本生产条件。积极改革农产品流通体制，实行鼓励发展粮食生产的购销体制和价格政策，以调动商品粮主产区和粮农种粮的积极性。

种植业。保证粮食、棉花稳定增长，同时努力增产其他各种农产品。“八五”期间，主要农作物的产量指标如下：粮食，按五年两丰两欠一平考虑，年均产量达到4.47亿吨（其中1995年为4.55亿吨），同“七五”期间年均产量相比，平均每年增加820万吨；棉花，年均产量464万吨（其中1995年为475万吨），比“七五”期间平均每年增加12万吨；油料，年均产量1726万吨（其中1995年为1800万吨），比“七五”期间平均每年增加56万吨；糖料，年均产量7372万吨（其中1995年为7500万吨），比“七五”期间平均每年增加250万吨。五年内，除继续巩固和完善已有的商品生产基

地外，重点在一些增产潜力较大的地区建设一批国家级的商品粮、棉生产基地。继续加强农垦系统国营农场建设。努力增加化肥、农膜、农药、农用机械等的供应量，并合理控制它们的价格水平。大面积推广增产效果显著的适用技术。1995年，杂交水稻和杂交玉米的种植面积分别达到2.5亿亩以上和2.8亿亩左右，小麦、玉米、水稻的先进栽培技术推广面积各1亿亩左右，地膜和塑料大棚的覆盖面积达到6009万亩。

林业。积极开展植树造林绿化活动，努力提高造林成活率。切实保护和有效利用现有森林资源，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大力开展营林建设。五年内，造林3.75亿亩，封山育林1.8亿亩，新增森林面积2.7亿亩。1995年，森林覆盖率要由目前的12.9%提高到14%左右；抚育中幼林2.49亿亩，迹地更新面积达到7950万亩；重点建设三北防护林二期工程、长江中上游防护林工程等，以及建设速生丰产用材林基地。

畜牧业。稳定增加猪肉产量，积极发展食草型、节粮型畜禽。猪的存栏数稳定在3.5亿头左右，努力提高出栏率；牛羊禽兔肉占肉类总产量的比重，由目前的近20%提高到25%左右。1995年，肉类总产量达到3000万吨，比1999年增加200万吨。要进一步发展国营农场和城市郊区的奶牛饲养，以及蛋和肉鸡工厂化生产，加速开发南方草山草坡，抓

紧北方牧区草原建设，切实保护和合理利用草地资源，积极发展草原畜牧业。综合开发饲料资源，扩大饲料工业生产能力。

水产业。大力发展海水、淡水养殖，积极开发外海和远洋捕捞，加强水产品的加工和综合利用。1995年水产品产量达到1450万吨，比1990年增加232万吨。着重抓好增产潜力大的中低产鱼塘的改造和配套工程建设，继续建设和完善淡水养殖和海水养殖基地。加强渔政管理，严格控制近海捕捞强度。扩大东海、黄海外海的中上层鱼类和南海鱼类资源的开发。

乡镇企业。认真贯彻积极扶持、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方针。乡镇企业要进一步调整结构，改进产品质量，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保持适当的增长速度。1995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达到14000亿元，比1990年增长66%。对不同地区乡镇企业的发展方向和速度，要区别对待，分类指导，特别要扶持民族地区和经济不发达地区乡镇企业的发展。要加强对乡镇企业的引导和管理，逐步优化企业组织结构，提高生产技术水平。从事采掘业的乡镇企业，要注意保护和合理利用资源。

（二）水利建设

要把水利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放在重要战略地位。努力提高抗御洪水灾害的能力，防治水土流失。巩固和

改善现有水利设施，增加农田浇灌面积。五年内，新增浇灌面积 3000 万亩。要着手建设一些跨流域的调水工程，逐步缓解华北和其他重点缺水地区、缺水城市的供水困难，努力解决部分地区人、畜饮水困难的问题。大力提倡节约用水。五年内，继续建设长江、黄河、淮河、海河等堤防加高加固和防洪排涝工程，建设重点水库的除险加固工程；进一步治理洞庭湖、鄱阳湖、太湖，以及黄河中游、长江上游等重点水土流失区，开工建设南水北调工程、小浪底水利枢纽工程、万家寨水利枢纽和引黄入晋工程。继续抓紧长江三峡工程项目的审查。加强重点农业开发区和荒地滩涂开垦中的水利工作。

（三）能源工业

坚持开发与节约并重的方针，把节约放在突出位置。1995 年，全国一次能源生产总量达到 11.72 亿吨标准煤，比 1990 年增加 1.32 亿吨，平均每年增长 2.4%。五年内，全国共节约和少用能源 1 亿吨标准煤。

煤炭。加快统配煤矿的建设，同时促进地方矿、乡镇矿的改造和提高。1995 年煤炭产量达到 12.3 亿吨，比 1990 年增加 1.5 亿吨。建设的重点是，继续建设内蒙古霍林河、伊敏、元宝山、准格尔等大型露天矿，建设大同矿区、神府东胜矿区以及东北地区的铁法、双鸭山矿区和华东、中南地区的兖州、淮南、永城矿区等一批在建项目；新开工建设陕西

黄陵矿区、宁夏灵武矿区和山西平朔安家岭露天矿等项目。同时，加强现有煤矿的技术改造，提高煤炭生产机械化程度。

电力。实行因地制宜、水火电并举和适当发展核电的方针。要重视水电建设，认真贯彻大中小相结合、梯级开发和综合利用的方针。要在水力资源丰富的黄河上游、长江干支流和红水河流域加快水电的开发。火电建设，积极建设矿区电厂、沿海沿江港口电厂、铁路沿线和负荷中心电厂，并积极发展热电联产。五年内，重点建设四川二滩、广西岩滩、云南漫湾、湖北隔河岩、湖南五强溪、西藏羊卓雍湖、青海李家峡等水电站，以及伊敏、元宝山、绥中、上海外高桥、常熟等火电厂和秦山核电二期工程。在安排好电源建设的向时，搞好电网工程的建设。努力加强农村电力建设。1995年，发电量达到8100亿千瓦时，比1990年增加1920亿千瓦时。

石油和天然气。石油，贯彻稳住东部地区、发展西部地区的方针。重点抓好大庆、胜利、辽河等主力油田的勘探和开发，保证东部地区原油的稳定增产。集中力量加强以塔里木为重点的西部地区的油气资源勘探和开发，并积极创造运输条件，努力增加产量。同时，积极进行海上和极浅海、滩涂地区油气田的勘探和开发。天然气的生产建设，要以四川地区为重点，并进一步加强陕甘宁盆地、河南中原地区、东北松辽盆地和南海海域等地区的勘探与开发。1995年，全国

原油产量达到 1.45 亿吨(其中海上 500 万吨),比 1990 年增加 700 万吨。天然气产量达到 200 亿立方米,比 1990 年增加 48 亿立方米。

(四) 交通运输和邮电通信业

交通运输的建设要着眼于 2000 年或者更远一点时间国民经济发展对运力的需要,搞好综合运输体系的建设,以增加铁路运力为重点,同时积极发挥公路、水运、空运、管道等多钟运输方式的优势,并使各种运输方式衔接配套。运输、邮电的建设,都要贯彻统筹规划、条块结合、分层负责、联合建设的方针。

铁路。要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对旧线进行改造,在一些重要线路逐步实现内燃化、电气化,以及有选择的重载化,逐年减少“限制口”;同时加快煤炭运输干线、新的南北干线,以及西北、西南地区干线的建设。重点建设大秦线二期、神府煤田外运通道、宝中线、集通线、侯月线、南昆线、京九线、浙赣复线、焦柳复线、兰新复线以及京广、京沪、哈大、成昆线电气化等。在保证重点铁路建设的同时,在国家统一规划下,提倡中央、地方合资建设铁路,鼓励发展地方铁路。1995 年,铁路货运量达到 16.5 亿吨左右。

公路。重点建设国道主干线,特别是京广、京沪、沈哈、陇海干线,以及沿海运输繁忙地带的高速公路和汽车专用公路。相应建设省级干线公路和县乡公路,积极扶持贫困地区

公路建设。有重点地建设其他公路。

水运。加强沿海港口建设，装与卸要并举安排，建港和疏港以及港后腹地的运输能力要系统加以考虑。建设的重点是南北海上运输主通道的枢纽港，特别是煤炭、集装箱、陆岛滚装和客运等专业运输系统的码头。大力发展内河航运，建设长江干线及主要支流，续建西江整治等工程。进一步扩大远洋、沿海和内河的水运能力。同时，加强工业密集区域和重点开发区的航运建设。1995年，沿海港口吞吐量达到6.5亿吨。

民用航空。重点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续建上海虹桥、昆明巫家坝、海南三亚、武汉天河等机场，新开工首都机场航站区。加强航行系统和空中管制系统的建设。进一步增加干线和支线的空运能力，合理规划航线网络，根据需要开辟新的航线。国际航线主要巩固现有航线，提高竞争能力。增强通用航空的作业能力。

邮电通信业。要加快发展长途电话自动化，提高电话普及率，逐步形成方便迅速的通信网络。重点建设沪闽、榕穗、京沈哈等光缆干线工程，北京、天津、上海和省会城市的市话网扩建工程。五年内，新增电话交换机1500万门，其中市话1000万门；新增长途电话电路15万条，长途自动交换设备40万路端；新增光缆干线8000公里。1995年，邮电业务总量达到300亿元，力争1995年电话普及率达到2%以上。

（五）原材料工业

钢铁。要通过对现有企业的改造和扩建。提高技术水平，降低能源和原材料消耗，增产短缺品种和提高产品质量；并加强矿山和辅助材料生产能力的建设。重点续建宝钢、武钢、攀钢、马钢、天津无缝钢管厂和太钢尖山铁矿等，新建宣钢近北庄、重钢平川、鞍钢齐大山等铁矿，以及武钢三炼钢、梅山热轧、本钢冷轧等项目。同时，加快一些重点钢铁企业的技术改造。1995年，钢产量达到7200万吨，钢材产量5950万吨。按国际标准和国际先进标准生产的钢材，由1990年的40%上升到50%，板管比由37%上升到40%，连铸比由22.4%上升到35%，吨钢综合能耗由1.63吨标准煤下降到1.55吨标准煤。

有色金属。把发展铝特别是氧化铝放在优先地位，积极发展铅锌，创造条件发展铜，适当发展其他有色金属。加强矿山建设，使采矿、选矿、冶炼和加工能力之间趋向平衡。重点建设山西铝厂、中州铝厂、白银铝厂二期、平果铝厂、德兴铜矿、金川镍矿等。

化学工业。主要发展化肥、农药、农膜等农用产品，努力改善氮、磷、钾肥的比例关系。积极发展化工原料和精细化工产品。重点建设贵州瓮福、湖北黄麦岭和大峪口矿肥结合工程，云南高浓度磷复肥工程，以及吉林、内蒙古、陕西渭河和江西九江等化肥项目。1995年，化肥产量（标准肥）

达到1亿吨以上，农药23万吨，烧碱400万吨，纯碱529万吨。

石油化工。主要发展重质原油和渣油的深度加工，努力增产轻质油品。根据原油和资金的可能，重点建设吉林、广东茂名、北京、天津、新疆、广州等乙烯项目和辽阳石油化纤二期等化纤工程。1995年，乙烯产量达到230万吨。

建筑材料。努力调整结构，发展优质水泥和优质平板玻璃，发展非金属矿产品和无机非金属材料，实施建材节能综合工程，加快墙体材料的革新，增加建材产品出口。1995年，水泥产量达到2.3亿吨，平板玻璃1亿重量箱。重点建设铜陵、江南等水泥项目。

森林工业。要坚持以营林为基础，合理采伐，加强老林区基地恢复建设，加快新林区开发，积极发展林产工业和林区造纸，加强木材综合利用，生产各种林产品。1995年，木树产量达到5700万立方米。

（六）地质勘查和气象

地质勘查，要贯彻保证基础地质、加强普查、择优详查、对口勘探的方针。积极开展磷、硫、钾等矿产资源的勘查，为化肥生产上新的台阶提供资源保证。进一步做好为农业服务的区域农业地质工作和水文地质工作。加快石油、天然气资源的勘查，增加可供开发的油气储量。以增加煤炭精查储量为重点，加快大中型矿井和前期准备矿区的勘探工作。从

钢铁、有色、化工、建材等原材料工业对矿产资源的需求出发，优先安排紧缺矿种的地质勘查工作，兼顾一般矿种。围绕大江大河、交通干线、重要城市、骨干工程和重要经济区的开发和建设，开展水文、工程、环境地质勘查与评价，加强地质灾害的勘查、监测和预报。努力提高地震灾害的监测、预报能力和水平。

加强气象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高对重大气象灾害的监测、预报和防御能力。继续进行中期数值预报系统和气象卫星地面接收处理系统两大工程的建设。努力提高国家级天气预报的水平，使可用预报从现在的2—3天延伸到5—7天。开始建设气象卫星综合应用业务系统和大气、水文监测自动化系统，进一步完善气象、水文信息网络。紧紧围绕农业综合开发和重点骨干工程的建设，为国民经济发展提供优质气象、水文服务。

（七）电子工业

大力推广电子技术在各行业的应用，用电子技术不断改造原有的传统工业，从而促进电子工业的发展。不仅要努力发展硬件，同时要努力发展软件。特别是加强集成电路和计算机的发展，积极发展微电子、计算机、通信技术和设备，继续发展消费类电子产品。重点建设微电子科研生产联合体、计算机集团公司、软件和应用开发生产基地、通信系统设备科研生产基地等项目。加强电子元器件、专用高精密设

备和仪器、专用材料的研制和生产，提高产品性能和质量。大力发展程控交换、光纤、卫星、微波等通信产品。提高消费类电子产品配套生产能力和零部件国产化程度，开发新的消费类电子产品。1995年生产数字程控交换机860万线，微型电子计算机30万部，彩电1200万部，录像机机芯150万-290万套。

（八）机械制造业

重点是加强联合改组和技术改造，优化行业结构，扩大专业化协作，提高产品的性能和质量，努力开发新品种、新产品。首先要围绕上述国民经济发展的重点领域，成套的和系统地发展所需的各类先进、高效、节能的新型机电设备，努力提高质量，保证交货日期，积极降低成本，合理定价，全力做好售后服务工作；其次要着力抓好基础机械、基础零部件、基础工艺的技术改造；增强重大技术装备的成套制造能力，包括30万千瓦和60万千瓦发电机组的国产化和配套能力，50万伏输变电设备制造能力，大型连轧连铸及大型矿山设备能力，以及发展500万吨炼油设备、30万吨乙烯设备；为农业和林业提供先进、适用的机械化设备。围绕节能、节电、节水的设备更新，扩大已开发的节能产品，进一步开发新的节能产品。积极扩大机电产品的出口，逐步提高出口机电产品的档次和质量。

汽车制造业，加快发展轿车工业和轿车零部件工业，

提高配套能力和国产化程度。重点建设一汽、二汽和上海的合资轿车项目。同时，继续完成国家重点建设的重型车、轻型车项目。1995年，生产各种汽车90万辆。

船舶工业，努力提高大中型船舶的制造和修理能力，在满足国内需求的同时，增加船舶出口。要提高船舶的国产化配套水平，并使能源运输等主要民用船舶和海洋石油平台的性能达到国际水平。

航天航空工业，要大力发展民用飞机和民用卫星，特别是国内航线所需的干线和支线飞机。同时，进一步扩大民用飞机国外转包生产和承揽民用卫星对外发射服务。

（九）国防工业和国防科研

积极推进国防军工技术发展和国防现代化建设。继续跟踪世界先进科学技术，努力提高国防科技自行研制的能力和水平，有重点地加强新武器装备的研制，提高军队武器装备的现代化水平。调整国防科学技术力量，有重点地加强科研、试验、试制手段的更新改造，促进科研手段与技术发展同步更新。努力完成国家确定的重点国防科研项目。进一步调整国防工业结构，加强军工企业转产民品的统一规划和协调工作。继续加强国防重点工程的建设。

（十）轻纺工业

主要是加快技术进步，促进改组改造，大力调整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开发新品种、新产品、新门类，以适应国内

外市场需求的变化。积极发展轻工纺织原料的生产，特别是增加合成纤维、合成洗涤剂、造纸等原料的产量，有计划地建设一批原料生产基地。重点建设福建青州造纸厂、江苏仪征化纤公司工程等项目。积极推广新技术，抓住一批基础产品和出口拳头产品，进行开发和改造。要使一批骨干企业和重点出口企业的生产手段尽快得到更新，努力使轻纺产品的质量、档次和加工深度达到新水平。五年内，开发新产品、新品种 8000 种。1995 年，机制纸和纸板达到 1550 万吨、原盐 2800 万吨、糖 670 万吨、合成洗涤剂 210 万吨、卷烟 3400 万枝、化学纤维 200 万吨、纱 485 万吨。

（十一）建筑业

坚持质量第一的方针，大力提高建筑业的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要按合理工期组织建设，确保工程质量。提高投资效益和社会效益。要建立健全严格的质量监督体系。从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到建筑产品和建筑机械制造，都要积极采取先进适用技术，着重开发和推广节能、节地、节材的住宅体系，高效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结构技术，地基基础和地下工程技术，粉煤灰综合利用技术，建筑防水技术，城市综合抗灾技术等。积极推进建筑机具更新与国产化。充分挖掘现有潜力，整顿建筑市场，改善建筑队伍的素质，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1995 年，房屋建筑竣工面积达到 12 亿平方米。

（十二）商品流通

消费品流通 ,1995 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到 13300 亿元 ,比 1990 年增长 61.1%。要根据国家计划和市场的需求 ,大力组织好基本生活消费品的收购和供应 ,同时充分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商业部门要根据市场需求组织销售 ,在质量性能、品种规格、花色款式等方面满足消费者多层次多方面的需要 ,活跃和繁荣市场。进一步发挥国营商业企业、供销社的主渠道和蓄水池作用 ,掌握重要消费品的批发权 ,继续发挥其他集体商业和个体商业的作用。支持农民举办合作商业 ,搞活农副产品流通。国家要建立重要商品的储备制度。加强仓储设施和商业网点的建设 ,重点解决粮食等仓储设施严重不足的问题。积极推广包装、保鲜、加工、储运新技术。要继续搞好再生资源的回收、代用和综合利用。

生产资料流通 ,要按照产品的重要程度和保证重点生产建设需要的原则 ,采取指令性计划分配、合同订购、产需衔接、定点定量不定价和自由购销等多种形式 ,组织和引导主要生产资料的流向。要继续发挥国营物资企业的主渠道和蓄水池作用 ,在加强对全社会物资流向宏观调控的前提下 ,进一步扩大市场调节的作用。改造和新建一批大中型仓储设施和供销网点。加速物资流通速度和减少中转次数 ,提高物资流通社会化、专业化程度。大力开展物资节约、代用和综合利用。

四、“八五”期间地区经济发展的布局和政策

“八五”期间，要按照今后十年地区经济发展和生产力布局的基本原则，正确处理发挥地区优势与全国统筹规划、沿海与内地、经济发达地区与较不发达地区之间的关系，促进地区经济朝着合理分工、各展其长，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方向前进。尽可能地利用本地区的优势（包括资源、技术、人才等各方面的优势），发展面向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的优势商品。不搞低水平的重复建设，防止追求大而全的地区经济体系，更不能搞地区市场封锁。积极扶持少数民族地区和贫困地区经济的发展，以利于逐步实现共同富裕。

（一）沿海地区的经济发展

这些地区要根据经济技术水平较高而资源相对缺乏的状况，在加强对传统工业改造的同时，大力开拓新兴产业，发展知识技术密集型产业，加快产业结构合理化和现代化的步伐。主要任务是：

——改造传统产业，提高现有企业的技术水平，促进产品升级换代，大力发展高、精、尖、新等层次较高的产业和产品，特别是要充分发挥这些地区机械电子工业、轻纺工业的优势，积极生产在国内外市场上有竞争力的优质名牌产品。

——有计划地将消耗能源和原材料高、运量大的产品的发展项目，转移到能源充裕和资源富集的内地，以逐步缓解

能源、交通紧张的状况。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使沿海地区的铁道、公路、港口、航运、通信、供水、供电、供气的紧张状况有比较明显的改善。

——积极稳步地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在保证粮棉产量稳步增长的前提下，提高高附加价值农产品生产的比重，稳步发展创汇农业。继续搞好农产品商品基地的建设。要根据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进一步发展乡镇企业。

——继续积极发展外向型经济，扩展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更好地发挥外引内联双向辐射的重要作用。

——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包括金融、保险、信息、旅游、咨询、房产以及生活服务业。

（二）内陆地区的经济发展

发挥内地资源丰富的优势，加快能源、原材料工业建设和农牧业的开发，特别要注意发展本地有特殊资源优势、面向国内外市场的行业和产品。在经济发展水平比较高的城市和地区，积极发展知识技术密集产业和新兴产业。

——加强以山西为中心，包括内蒙古西部、宁夏、陕西和河南西部在内的煤炭基地建设，加快黑龙江、内蒙古东部、安徽、贵州等煤炭资源的开发；在煤炭基地附近建设一批大型矿区电厂，综合开发黄河中上游、长江上游地区的水资源；加速冶金、化工、建材原料等矿产资源的开发，并配套建设

加工工业基地。

——大力发展农林牧业生产。加强三江平原、松嫩平原、豫皖平原、江汉平原、四川盆地和宁夏、内蒙古灌区等农业商品生产基地的建设，提高粮、棉、油和糖料等农产品的生产能力和加工能力；加强草原、牧区建设，积极发展畜牧业和畜牧产品加工业。加快平原绿化工程建设。

——加强交通运输邮电业的建设。积极推进现有铁路干线的电气化改造，同时加快煤炭运输干线和西部重要干线的建设。发展公路建设，重点建设国道主干线，相应建设省、区干线和县乡公路。加强对长江干流的港口、航道建设。

——依托大城市，建立一批新兴产业的知识技术密集区。加强对传统工业的技术改造，提高一般工业产品的生产能力和水平。重视发展第三产业，特别是着重发展为生产、生活服务的劳动密集型产业。积极发展国际市场需要的产品，努力发展边境对外贸易。

——加强对原三线地区军工企业的调整和改造。充分发挥这些地区国防军工和科研力量的优势，有效地推进军民结合和军用技术向民用工业的转移，促进军工企业与地方经济的协调发展。

（三）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

充分发挥少数民族地区的优势，把少数民族地区的资源开发和社会经济发展妥善结合起来，逐步改变民族地区经济

相对落后的状况，使之同全国经济发展相适应。促进各民族
的共同繁荣。要认真贯彻执行民族区域自治法，继续实行对
少数民族地区的各项优惠政策，促进他们经济和文化的较快
的发展。

——大力发展农林牧业生产。增加稳产高产农田，努力
提高粮食自给率。加强草原、牧区建设，保护现有草场资源，
积极解决牧区人畜饮水困难的问题，逐步改善农牧业生态环
境。继续建设内蒙古、宁夏河套地区商品粮基地，逐步开发
西藏“一江两河”流域，建设内蒙古、新疆、宁夏甜菜基地，
以及广西、云南蔗糖基地和新疆棉花基地。积极发展海南、
广西、云南的热带经济作物。

——积极发展交通运输和邮电业。重点改造兰新、南疆
以及西宁至格尔木等铁路，新建南昆、集通等铁路。与此同
时，加快公路和民航运输的发展，逐步完善区域运输网络。

——加强能源和矿产资源开发。重点加强内蒙古、宁夏、
新疆、贵州的煤田开发和新疆石油的勘探开发，逐步建设黄
河上游、乌江流域、红水河流域、澜沧江流域水电和有色金
属基地，开发云南、贵州磷资源和青海钾盐资源。

——有重点地发展具有本地优势和特色的加工工业，大
力发展民族特需产品生产。落实民族贸易优惠政策，改善民
族贸易。同时，加快陆地边境口岸的建设，积极发展对外贸
易和边境贸易。

——进一步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科学、教育、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努力普及初等义务教育，发展成人教育和职业教育，大力进行科学普及和适用科技的示范推广，提高广播、电视覆盖率，注意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和知识分子。发展民族医药，改善群众的医疗条件。

（四）贫困地区的经济发展

要坚持以经济开发为主的扶贫方针，继续贯彻帮助贫困地区尽快改变面貌的政策措施，增强这些地区经济自立致富的能力和内在活力。经过五年努力，基本上解决现在尚属贫困地区群众的温饱问题。

——加强农业建设，改善农、林、牧业的生产条件。积极推广增产效果显著的适用技术，在有条件的地区逐步达到粮食基本自给。利用山地优势，发展林果业。

——从当地实际情况出发，因地制宜地选好扶贫开发项目，组织好产前、产中、产后服务，特别是科技和销售服务，带动资源开发和经济发展。

——加强贫困地区水、电、路、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使生产和生活环境得到改善，增强经济发展后劲。

——国家对贫困地区继续发放“支援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和低息贴息贷款；继续做好以工代赈工作，贫困地区要合理利用扶贫资金和物资，以发挥较好效益。

——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要加强对贫困地区的对口支

援，采取签订合同、联合开发项目、合办企业等形式带动贫困地区经济的发展，并从财力、物力和人才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援助。

（五）地区经济协作和联合

在全国统一规划和政策指导下，提倡各地区之间按照互惠互利、风险共担、发挥优势的原则，开展多领域、多层次、多形式的横向联合与协作，推动生产要素的优化组合，加快地区产业结构的合理化。在开发横向联合和协作中，要重合同、守信用。要相互开放市场，使货畅其流，促进全国统一市场的形成与发展。

——继续完善和发展区域合作，以省、区、市为基础，以跨省、区、市的横向联合为补充，发展各具特色、分工合理的经济协作区；提倡经济上较发达的沿海省、市与内地较不发达的省、区开展经济联合。巩固、完善和发展区域合作组织和各种经济网络。

——横向经济联合与协作的重点，要放在发展农业、能源、交通、通信、原材料、农用工业，以及改造加工工业和发展出口创汇产品上。提倡建立跨地区的农副产品、能源、重要原材料的生产基地。

——进一步发展各种形式的物资协作。对大宗的、短缺的重要物资要纳入各级计划加以平衡，并在运输条件方面给予保证。

——大力发展科技协作。调动科研单位、大中型企业、大专院校以及各方面力量，形成科技综合优势，发展科研生产联合体，联合开发新产品、新技术。

要继续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开展横向经济联合协作的政策，并进一步在计划管理、统计办法、投资指标、税利和产品分配，以及收费标准等方面，制定有利于促进地区协作和联合的规定与办法。同时，加强经济预测和信息发布，并运用经济政策和法律手段，对地区协作和联合进行宏观指导与调控。

（六）城乡规划和建设

——加强城乡建设的统筹规划。城市发展要坚持实行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和小城市的方针，有计划地推进我国城市化进程，并使之同国民经济协调发展。

——城市新区的开发或旧区改造，要实行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因地制宜，综合开发，配套建设的原则，继续加强城市供排水，公共交通，污染治理等公用设施的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市功能和环境质量。

——乡村建设，继续贯彻“全面规划，正确引导，依靠群众，自力更生，因地制宜，逐步建设”的方针，以集镇为重点，以乡镇企业为依托，建设一批布局合理，节约土地，设施配套，交通方便，文明卫生，具有地方特点的新型乡镇。有步骤地加强农村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的建设。

（七）国土开发整治和环境保护

——编制国土开发整治规划。合理确定重点经济开发区、各经济区的主体功能和生产力布局。

——有重点地对大江大河大湖进行综合治理，继续修订和完成黄河、淮河、珠江、辽河、松花江；海滦河流域的整治规划。

——加快土地综合利用总体规划的制定，严格控制非农业建设占用耕地，有步骤地开发宜农荒地、荒滩和围垦海涂，复垦工矿废弃地。进一步搞好水土保持，努力提高土壤肥力，防止土地沙化，保护森林和草原植被。积极稳妥地推进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在坚持社会主义土地公有制的原则下，进一步理顺土地经济关系，初步建立土地资源有偿使用、合理分配的机制。

——加强对海岸带、海岛、海域的海洋资源调查、勘探和规划，大力开展对渤海和主要海湾、河口的综合开发整治，加强海岸防护和海洋综合管理，加强海洋产业发展，提高海域的综合开发效益。

——加强测绘事业。逐步形成数字化测图、空间测量和快速定位等技术体系。加快重要战略地区的测绘工作，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及时提供准确的测绘保障。

——加强环境监测系统的建设和管理，建成一批国家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及时准确地掌握全国环境质量状

况，努力控制环境污染发展的趋势。加快自然保护区的规划和建设，建成一批国家级重点自然保护区，初步形成布局合理、类型齐全的自然保护区网络。重点抓好大气、水、固体废物污染控制。进一步加强城市环境综合治理和自然保护。加强水资源保护。继续搞好环保示范工程和生态农业试点。重视对乡镇企业污染的防治和管理。1995年，烟尘排放量控制在1400万吨，工业粉尘排放量控制在700万吨，工业废气处理率达到74%，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33%。

五、“八五”期间科学技术、教育发展的任务和政策

（一）科学技术的发展

科技攻关。五年内，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的重点课题展开。

（1）农业技术，主要是农作物的良种培育和相应的栽培技术，中低产田的综合治理技术，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技术，畜牧水产技术，农产品储藏和加工技术，以及林业工程技术，等等。

（2）资源勘探，主要是塔里木盆地油气资源的系统研究，东海气田的勘探研究，西南金沙江、怒江和澜沧江上游以及新疆地区有色金属后续资源基地的研究等。

（3）大型成套设备研制，主要是2000万吨级大型露天矿成套设备，60万千瓦核电机组，50万伏直流输变电成套设备，重载列车成套设备，30万吨乙烯成套设备等。

(4) 能源技术，主要是东部油气田的稳产高产技术体系，煤炭综合开采和安全生产技术体系，煤炭清洁燃烧技术，水电使用的新坝型和筑坝技术，200兆瓦核供热堆工程技术，以及节约能源新技术等。

(5) 交通技术，主要是铁路运营管理和控制技术，铁路高速客运技术，新型机车技术，高等级公路和路用材料技术，民航导航通讯、空中交通管制和运行管理技术，干线飞机设计制造技术，以及内河航道疏浚装备和内河新型船舶技术，港口装卸技术等。

(6) 原材料技术，主要是大品种化工催化剂的国产化，煤化工技术，氧煤强化冶炼技术，有色金属节能和综合利用技术，建材工业的节能技术和耐火材料制造技术等。

(7) 微电子和新兴技术，主要是微电子技术中的3微米生产工艺、1微米和亚微米工艺技术，专用集成电路和关键专用设备的研制，五次群光通讯系统技术、遥感技术以及大型计算机系统、软件工程技术等。

(8) 其他技术，主要是人口控制和优生优育技术，疾病防治新技术，污染防治综合技术，水土保持技术，重大和频发性自然灾害的监测预报技术等。

科技成果的应用和推广。五年内，国家安排重点工业性试验项目100项，企业技术开发项目88项，新技术推广项目120项。与此同时，继续实施“星火计划”、“火炬计划”，

加快重要军工技术向民用转移。重点推广应用的科技成果是：农业增产、增收和农产品贮藏与加工技术，消费品工业中的新产品开发技术，装备制造业中的基础机械、基础零部件、基础材料和工艺技术，专用设备的现代制造技术，能源、交通、原材料中的规模生产和节能、节水、节材技术，传统产业广泛应用微电子技术等。

高技术的研究和发展。在生物技术、信息技术、自动化技术、新能源技术、新材料技术、航天航空技术等领域，安排一批专题研究项目。其中，一部分项目要求拿出实验样机、目标产品或重要阶段性成果；一部分项目要求突破关键技术，完成实验室研究，拿出性能样机或进入中间试验；有些项目，要跟踪高技术前沿，缩小与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

自然科学的基础性研究。五年内，重点研究对开拓新兴技术领域和其他技术领域有重大应用前景的课题，有利于发挥我国资源优势的课题，对加强科学技术自身发展有重大意义的、当代最活跃的前沿课题。主要包括：高临界温度超导电性的基础研究，光电功能材料的结构、性能、分子设计及设备制造的研究，气候动力学和气候预测理论的研究，大规模科学与工程计算的理论与方法，以量子物理为基础的现代计量科学技术研究，粮棉油雄性不育杂种优势利用的基础研究，我国未来生存环境变化趋势的预测及对策的研究等。

发展科学技术需要采取的主要措施是：通过深化改革，

逐步建立有活力、有效率的科研、引进、创新、推广和应用相互促进的新机制；充分发挥专利制度的作用，保护知识产权；稳定和完善促进科技进步的政策；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专业科学研究机构、高等院校和大型企业的科研工作，密切它们之间的联系、交流与合作；增加对科技的投入，充实科研基础设施，有计划地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和专业实验室。

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五年内，重点加强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的研究，特别要加强对九十年代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改革开放中重大问题的研究，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同时，加强新兴和边缘学科建设，完善社会科学和军事科学体系。发展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的合作攻关。研究的主要课题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研究；经济社会发展理论、政策的研究，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理论的研究；民族、宗教、文艺、教育、新闻、法律等备学科的基本理论问题研究；中外历史和中国文化研究；语言文学研究；国外各学科理论和思潮的研究、评论和借鉴；国际问题及其主要国家的研究等。哲学和社会科学的研究，必须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贯彻执行理论联系实际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形成健康的理论研究气氛。加强社会科学图书、情报和档案工作，改善社会科学研究条件和设施。

（二）教育事业的发展

各级各类教育要进一步端正办学指导思想，把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首位。工作的重点，要放在优化教育结构、改革教育内容和教学方法、提高教育质量上。

——基础教育。根据因地制宜、保证质量的原则，进一步推行小学阶段或初中阶段义务教育。五年内，力争在占全国人口 80% 以上的地区普及小学阶段义务教育，占全国人口 30% 以上的地区普及初中阶段义务教育。努力帮助少数民族地区发展教育事业，扎扎实实抓好边远山区和牧区初小义务教育。发展学前教育和盲、聋、残疾、弱智儿童少年的特殊教育。

——中等职业教育。要统筹规划普通高中、中等专业学校、职业高中、技工学校等，使各种形式的职业教育得到较快发展，并努力提高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的办学水平。1995 年，各类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在校生人数占高中阶段在校生的比重，要由现在的 45% 提高到 50% 以上。五年内，力争培养各类全国制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 1100 万人，比“七五”时期增长 30%。同时，要广泛开展灵活多样的短期职业技术培训。

——普通高等教育。要合理调整结构，大力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八五”期间，研究生教育和本科教育要在基本稳定现有规模的基础上，进行适当充实、配套和加强。努力办好一批重点大学。对少数不合格的高等学校限期进行

整顿，对不符合办学标准的，要予以撤并。积极进行专业结构调整，适当发展专科教育，着力建设高等学校的一些重点学科。继续执行和完善出国留学政策，认真做好学成归来留学人员的工作和安排，促进国际教育交流与合作。1995年，研究生招生3.5万人，在校生达到9万多人；普通本专科招生65万人，在校生达到210万人。

——成人教育。继续采取多种途径、多种力量、多种形式办学，大力开展岗位培训。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工作。努力办好农民文化技术学校。进一步整顿和调整现有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切实提高教育水平和质量，鼓励自学成才。积极抓好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

促进教育事业发展的主要措施是：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要逐步增加对教育的投入，继续多方面、多渠道地筹措教育资金，提倡和支持社会办学，逐步充实和改善办学条件，并努力提高教育资金的使用效益；继续深入开展教育体制改革，逐步完善各类教育的管理体制和办法；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努力提高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

六、“八五”期间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

（一）进出口贸易

“八五”期间，要进一步发展出口贸易，在坚持外汇收支平衡的前提下，适当增加进口。

努力增加出口创汇。要把工作的重点放在改善出口商品

结构和提高出口商品质量上，促进由初加工制成品出口为主向深加工制成品出口为主的转变。除继续发展传统产品出口外，大力增加机电产品、轻纺产品和高技术商品的出口。同时，积极发展创汇农业产品的出口，稳步发展建材和非金属矿产品的出口。要加强出口商品生产体系的建设，重点扶持一批在国际市场有发展前景、竞争力强的拳头产品和支柱产品出口，鼓励和扩大外商投资企业产品的出口和收汇。继续实行并完善各种支持出口的政策，努力提高出口商品的质量和信誉，进一步降低出口成本。加强推销和服务工作，努力巩固和发展已有的市场，并广泛开拓新的市场。在扩大商品出口的同时，进一步发展劳务输出、对外承包工程、国际空运和海上运输业，积极发展国际旅游业，增加非贸易外汇收入。

合理调整进口结构。要把有限的外汇集中用于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的进口，用于国家重点生产建设所需物资以及农用物资的进口。国内能够生产供应的原材料和机电设备，要积极组织生产，并保证质量，争取少进口或不进口。严格控制奢侈品、高档消费品和烟、酒、水果等商品的进口。改进进口的审批管理工作，防止盲目引进和不必要的重复引进。

改革外贸和外汇管理体制。通过改革，使对外贸易逐步走上统一政策，平等竞争，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工贸结合，推行代理制，联合统一对外的轨道。继续实行和改进外贸承

包经营责任制，合理调整进出口商品计划管理范围。加强和改进进出口配额和许可证管理，完善外贸收购制、具备条件的生产企业自营出口制和代理制，适当扩大大型骨干企业特别是紧密型生产企业集团的外贸经营自主权。进一步完善结汇办法和用汇制度。改革汇率形成机制，建立健全在国家管理下的灵活合理的汇率调节制度，健全外汇调剂市场。

（二）利用外资、引进技术和智力

继续积极有效地利用外资。尽量争取国际金融机构和双边政府贷款，特别是条件比较优惠的贷款，重点用于加强农业、林业、水利、能源、交通、通信、重要原材料、环境保护等项目建设。同时，继续采取多种形式吸收外商直接投资，积极欢迎海外侨胞来祖国投资建设，并按照国家产业政策正确引导他们的投资方向，注意项目的技术水平和经济效益，多举办一些出口创企型、技术先进型项目和加快现有企业技术改造的项目。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严格执行国家统一颁布的、鼓励外商投资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禁止违反国家规定竞相提高优惠条件的做法。要加强和改进对利用外资的规划和指导，努力提高利用外资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中央和地方都要建立外债偿还基金，确保外债按期偿还。

进一步扩大技术引进和智力引进。要逐步增加技术引进的投入，并提高进口软件在技术引进中的比重，技术引进的重点，要放在现有企业的技术改造上，优先引进有助于扩大

出口能力与发展替代进口产品的技术和设备，要在产品开发、技术进步、改善经营管理、重点工程施工和培育人才等方面，继续与外国专家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要有计划、有组织地选派有关人员到国外培训，并提高培训的效果。

（三）经济特区、对外开放城市和开放地区

“八五”期间，进一步办好深圳、珠海、汕头、厦门和海南省五个经济特区，巩固和发展已开辟的经济技术开发区、沿海开放城市和开放地区，使它们更好地发挥在对外开放中的窗口、桥梁、基地作用。有计划、有步骤地重点搞好上海浦东新区的开发和开放。选择一些内陆边境城市和地区，作为对外开放的窗口，促进这些地区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的发展。要保持经济特区、对外开放城市和开放地区基本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并在实践中加以完善和发展。经济特区、开放城市和开放地区，要从国民经济全局出发，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并结合本地的优势，合理确定发展的方向、重点和布局。要更有效地利用外资、引进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经验，努力发展外向型经济，同时不断扩大与内地的横向经济联合与协作，积极支援边远地区和内地经济的发展。所有经济特区、开放城市和开放地区，都要继续深化改革；同时，要大力抓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的建设。加强海关的监督管理工作，打击走私贩私活动。

七、“八五”期间经济体制改革的主要任务和措施

按照在今后十年初步建立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新体制和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运行机制的总要求，围绕解决经济生活中主要问题，有领导、有步骤地全面推进经济体制改革。主要任务是：

（一）完善以公有制为主体的所有制结构

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国营经济、集体经济。在坚持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前提下，继续在一定范围内适当发展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和其他经济成份。发挥非公有制经济对社会主义经济的有益的补充作用，同时加强对他们的正确管理与引导。

（二）改革企业体制

增强企业特别是国营大中型企业的活力，仍然是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

进一步贯彻落实已经颁布的增强企业活力、健全企业约束机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认真贯彻落实《企业法》，合理调整和改进指令性计划的范围与实施办法，从资金、物资和经济政策等方面支持国营大中型企业，逐步创造使大中型企业与其他企业平等竞争的条件。

继续坚持和完善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在进入新一轮承包时，要在稳定现行承包办法的基础上，合理调整承包基数和上交比例，实行比较规范的综合指标承包制，确保国有资

产的完整和增值，并逐步发挥竞争机制；风险机制的作用。要采取得力措施，防止和纠正企业利益分配过分向个人倾斜。同时，在有条件的城市、地区和企业，要继续积极进行“利税分流、税后还贷、税后承包”制度的试点，并进一步完善试点办法。

完善企业折旧制度和留利制度，有计划地进行固定资产价值重估，有步骤地适当提高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的折旧率，以加快企业技术改造和新产品开发。同时，要建立企业补充自有流动资金制度。

制定具体政策和措施，推动企业改组、联合、兼并。有计划地组建一批跨地区、跨部门的竞争性的企业集团。继续办好行业性大型工业公司，并逐步向经济实体过渡。完善租赁制，继续进行股份制试点，并抓紧制定有关法规。

切实减轻企业负担，禁止在法定的税费以外，随意向企业收取费用。

深化企业领导体制和经营机制改革，进一步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坚持和完善厂长负责制，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办好企业，改革企业内部的劳动人事制度、工资制度、留利分配制度、财务会计制度和审计制度，强化企业管理，改变吃大锅饭和纪律松弛的现象。

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在全国范围内抓紧开展清产核资工作，逐步建立与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相适应的国有资

产管理体制和管理办法。

（三）发展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进一步完善消费资料市场，扩大生产资料市场。继续深化商业、物资体制改革，逐步建立在国家指导和管理下的、高效畅通的商品流通体系。积极发展各种类型的批发市场和多种交易形式，特别是跨地区的、综合性或专业性市场组织和流通企业集团。与此同时，努力发展资金市场、技术市场、信息市场、房产市场和劳务市场等，逐步使它们与商品市场的发展相协调。努力消除各种形式的关卡壁垒，改变地区封锁、条块分割的状况，促进统一市场的形成。

加强市场的组织管理和制度建设，建立市场交易规则，反对不正当竞争，健全市场秩序。

（四）改革价格体制

“八五”期间，要进一步完善国家定价、国家指导价的价格形成机制，规范市场调节价的价格行为，健全价格管理体制。在控制物价总水平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地推进价格改革，逐步理顺价格关系。改革的重点是：调整某些重要生产资料的价格，以解决这些产品国家定价偏低的问题；适当提高粮食定购价格，逐步改变粮食购销价格倒挂的现象，减少财政的价格补贴；对供求大体平衡的一般加工产品、供求弹性比较大的商品和耐用消费品以及非生活必需品，逐步放开价格，由市场调节。同时，区别不同产品的具体情况，通过

并轨、缩小价差等措施，逐步取消一些生产资料价格的双轨制。

（五）改革财政税收体制

“八五”期间，继续稳定和完善财政包干体制。要努力发展经济，提高经济效益，增加财政收入。同时，要适当提高国家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重和中央财政收入占整个财政收入的比重。同时，在有条件的城市和地区，积极进行分税制的改革试点。

国家预算实行复式预算制，分开经常性预算和建设性预算。经常性预算，要做到平衡有余，不打赤字；建设性预算，要保持合理规模，收支差额通过举借内债外债来弥补。

按照统一税政，集中税权，公平税负的原则，逐步理顺税制结构，强化税收管理，严格以法治税，充分发挥税收在增加财政收入和宏观经济调控中的重要作用。

（六）改革金融体制

进一步强化中央银行的宏观调控职能，严格控制货币发行和信贷总规模；按照国家的产业政策，合理确定信贷资金的投向；并有效地运用利率、准备金、再贷款、汇率等金融手段，促进国民经济的总量平衡和结构调整，防止通货膨胀。

健全中央银行的垂直领导体制，加强中央银行对专业银行的领导与管理。专业银行主要是执行国家产业政策，承担经济调控职能；同时进行企业化管理，实行自担风险、自负

盈亏。

继续鼓励居民储蓄，有计划有步骤地扩大各类债券和股票发行，并严格加强管理，一起步实行社会金融资产多元化。

稳步发展金融市场。拓宽融资渠道，健全证券流通市场。在有条件的大城市稳妥地进行证券交易所的试点，并逐步形成规范化的交易制度。

（七）改革工资制度

逐步建立健全工资总量调控机制和工资正常增长机制。认真贯彻按劳分配的原则，继续克服平均主义。在企业，进一步完善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办法，逐步实行以岗位技能工资制为主要形式的内部分配制度。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逐步建立符合各自特点的工资制度。

调整工资收入结构，限制和减少实物分配。结合价格、住房和医疗保险制度的改革，把一部分福利补贴纳入工资，并同工资调整和工资制度改革结合起来，改变补贴中的平均主义现象。

改变奖金、津贴和工资外收入的混乱状况，加强工资管理，逐步实行国家宏观调控、分级分类管理、企业自主分配的体制。

抓紧建立和推行个人收入申报制度，严格征收个人收入调节税，缓解某些收入悬殊的社会分配不公现象。

（八）改革住房制度和社会保障制度

“八五”期间，要积极推行住房制度改革。逐步改变低租金、无偿分配住房的办法，促进住房商品化进程。要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加快住房建设，形成国家、集体、个人三结合筹资建房的机制。住房制度的改革，要统筹规划、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稳步地向前推进。

努力推进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要以改革和建立社会养老保险和待业保险制度为重点，带动其他社会保险事业和社会福利、社会救济与优抚等事业的发展。按照国家、集体和个人共同合理负担的原则，在城镇各类职工中逐步建立社会养老保险制度，扩大待业保险的范围，完善待业保险办法，实行多层次的社会保险。在农村，采取积极引导的方针，逐步建立不同形式的老年保障制度。同时，努力改革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制度，继续推行合作医疗保险。保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九）改革计划体制和投资体制

计划工作的重点，要逐步放在对全社会经济活动的预测、规划、指导和调控上，正确引导经济运行的方向，努力保持经济总量平衡，以及主要比例关系和结构的协调。

改进计划管理的形式和方法。要根据经济生活的新情况，加强和改善国民经济综合平衡制度，特别是要搞好财政、信贷、外汇、重要物资的各自平衡和它们相互之间的平衡。坚持把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国家产业政策、地区布局政策和

其他经济政策，作为计划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逐步做到主要运用经济政策和经济杠杆对经济活动进行管理和调节，增强计划决策和管理的科学性、有效性。

根据经济发展的需要和可能，合理调整指令性计划、指导性计划和市场调节的范围，并制定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的具体实施办法。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经济结构的改善和市场的不断发育，进一步适当缩小指令性计划的范围，适当扩大指导性计划的范围，更多地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

改革按生产能力和投资额划分项目审批权的办法，按照国家产业政策，该严格控制发展的，实行相对集中管理；该支持和鼓励发展的，适当扩大地方和企业的项目审批权限。制定不同行业的经济规模标准，并严格执行。建立煤炭、电力、石油、铁路专项开发基金，在预算中列收列支，专款专用，加强使用监督。采取发行债券、股票等经济办法，吸引和筹集建设资金，用于国家急需的项目建设。继续采取有效政策和措施，调动地方、部门和企业办基础工业和基础设施的积极性。严格征收投资方向调节税，限制一般性生产建设，控制楼堂馆所的建设。进一步完善投资包干责任制和项目建设的招标投标制度，发挥市场竞争机制的作用。

对石油、石化、煤炭、钢铁、有色金属、铁道等部门继续实行包干体制，并对现行包干办法加以完善和改进，兴利

除弊。实行行业包干部门的基建投资和任务，按项目单独安排，不与其他包干资金和任务一起安排。适当扩大对关系全局的大型企业集团实行国家计划单列范围，并改进计划单列办法。

（十）加强经济调控体系建设

逐步建立经济、行政、法律手段综合配套的宏观调控体系和制度，特别要加强间接调控体系的建设，更好地运用价格、税率、利率、汇率等手段调节经济的运行，以促进国家计划和宏观调控目标的实现。要进一步理顺计划、财政、银行以及其他经济部门的相互关系，发挥计划部门进行综合平衡、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综合协调经济杠杆的作用，使计划、财政、银行之间合理分工、紧密配合、协调动作。同时，加强和改进审计、统计、监察、物价、税务、海关、信息、技术监督、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的工作，建立和健全国民经济的核算体系与监督管理体系，以及科学的统计、监测方法，更好地为调控经济运行服务。

按照保持全国经济的统一性和灵活性、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的原则，对各层次事权、财权和经济调控权进行必要的调整和明确划分。努力增强中央宏观调控的能力，提高宏观调控的有效性和权威性；并适当扩大地方政府运用经济杠杆的权限。

积极建立科学的经济决策体系和制度，重视政策、咨询、

研究机构的作用。对重大的政策措施和建设项目，都要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包括有关方面专家、学者和企业的意见，认真进行可行性研究和科学、咨询论证，有的需要提出不同的方案，择优选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指标、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都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确定。加强经济决策和经济管理的责任制，禁止领导者个人批条子、决定项目和变更国家计划指标的现象。

逐步建立比较完备的经济法规体系，使各方面的经济关系和经济活动有法可依。抓紧制定《计划法》、《预算法》、《银行法》、《投资法》、《公司法》、《价格法》、《制止不正当竞争法》、《劳动法》、《工资法》和《审计法》等基本经济法律法规，并切实加强经济监督和经济司法工作，改变有法不依的现象。

在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同时，要积极稳妥地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并进一步改革行政管理体制，理顺各级政府职能部门之间的关系，继续改革干部人事制度。

采取坚决有力的措施，继续加强廉政建设，纠正不正之风，精简机构，减少层次，裁减冗员，转变作风，提高办事效率。

各个方面的改革要相互配套地推进，并充分考虑国家、企业和居民的承受能力，避免引起过大的社会震动。既要坚持实践证明是好的经验和传统，又要积极进取，努力探索，

敢于有新的创造和突破。检验改革得失成败的标准，要看它是否有利于促进社会生产力的持续稳定发展，是否有利于社会的安定和进步。

八、“八五”期间人民生活和消费政策

（一）居民收入和消费结构

五年内，扣除物价因素，职工实际平均工资每年递增2%；农民人均纯收入扣除价格上涨因素，平均每年递增3.5%。

在居民收入增长的基础上，城乡人民的消费在数量和质量上都将进一步提高。消费结构进一步改善。肉、蛋、奶、水产品、蔬菜、水果的消费量有所增加；成衣率和衣着质量明显提高；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等主要耐用消费品的拥有量进一步增加。1995年，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达到7.5平方米；农村居民住房条件也将继续有所改善。城乡交通通信便利程度有所提高，每百人电话拥有量比现在提高一倍。

提高人民消费水平的主要政策和措施是：大力组织好消费品的生产，继续搞好“菜篮子”工程，丰富市场供应。努力发展草食动物、家禽和水产品，逐步改善居民食物消费结构。积极鼓励发展为城乡居民生活服务的第三产业，重点发展商业、饮食、修理、服务业，扩大服务项目，增加服务网点。加快住宅建设，发展室内装饰业和新型建筑材料。加强供水、排水、供电、供热、供气、道路、交通和邮电等公用

设施的建设。要大力进行艰苦朴素优良传统的宣传教育，引导居民正确处理短期消费和长远利益的关系，积极参加各种社会保险，增加储蓄存款。

进一步做好优抚安置工作和社会救济工作，积极兴办各项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社区服务体系。

（二）控制人口增长

“八五”期间，要继续严格控制人口增长。主要措施是：坚决稳定和贯彻落实现行计划生育政策，提倡晚婚晚育，少生优生，把工作的重点放在农村。继续加强领导，全面推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要通过加强思想教育，建立社会保障制度，把计划生育变成群众的自觉行动。切实保证计划生育经费的正常需要，继续增加避孕药具的生产和供应。大力研制和推广应用安全长效的新型节育绝育技术和药具。加强计划生育人员的培训，抓好各有关部门对计划生育的协作共管。

（三）劳动就业和劳动保护

充分开发和合理利用劳动力资源，拓宽就业渠道，积极解决劳动就业问题。五年内，要通过多种形式安置城镇劳动力就业 3200 万人，争取在“八五”期间把城镇待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在农村，要大力推进农村经济向广度、深度进军，充分发挥农村富余劳动力的作用。主要政策和措施是：

——继续实行在国家统筹规划和指导下，劳动部门介绍

就业、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相结合的方针。积极扩大城乡生产门路，增加劳动就业岗位。要继续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和第三产业，以及容纳劳动力多的农副产品加工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发展集体经济和劳动服务企业，继续发展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和其他各种经济成份，发挥它们在扩大劳动就业方面的重要作用。实行更加开放和灵活的措施，继续推动各种形式的劳务输出。

——严格控制城镇劳动力的机械增加，继续控制“农转非”人口的过快增长，防止未进入劳动年龄的人口进入劳动队伍。

——继续实行农村剩余劳动力“离土不离乡、就地转移为主”的方针。引导农民搞好农田精耕细作，大力开荒造林、兴修农田水利和农村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劳动积累，促进劳动积累对资金的替代。同时，加快农村非农产业的发展，接纳劳动力就业。

——深化劳动就业制度改革。逐步建立在“国家宏观调控、企业自主用工、多种形式并存、全员劳动合同”的劳动制度。加强职业培训，实行先培训、后就业，提高劳动者素质。在部分行业和工种实行灵活的劳动工时制度和就业制度。

加强劳动保护。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强化劳动安全卫生监察，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大力降低

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率和职业病发病率。加强安全技术政策、劳动保护科学技术的研究和科技成果推广，努力完善检验、监测手段。

（四）卫生保健事业

贯彻预防为主、依靠科技进步、动员全社会参与、中西医并重、为人民健康服务的方针，同时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在农村。到 1995 年，使全国 50% 的县达到《在我国农村实现“2000 年人人享有初级卫生保健”规划目标》的低限标准。五年内，婴儿死亡率下降 10% - 15%；主要传染病报告发病率下降 20%，有效控制血吸虫病；乡、镇计划免疫接种率达到 85%；农村饮用水改水受益人口达到 85%。

健全预防保健机构，加强妇幼保健、卫生检疫、卫生监督 and 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重大疾病的监测与防治。五年内，全国增加医院病床 45 万张，其中农村（包括县医院）25 万张。恢复和发展农村三级合作医疗卫生网。努力扶持“老少边穷”地区卫生设施建设。重视并发挥中医、中药在医疗预防保健工作中的作用。加强卫生队伍建设。五年内，增加专业技术卫生人员 50 万人，其中中西医医生 35 万人。进一步整顿医疗卫生系统秩序，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努力发展医药行业，不断改进化学原料药制剂和医疗器械的生产工艺和技术设备，逐步实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提高药品质量和医疗器械性能。继续重点发展青霉素

头孢菌素系列新抗菌素，发展疗效好的抗肿瘤和抗病毒新药、生物技术产品。要改进中药材栽培技术，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巩固优质药材的商品生产基地。中成药的生产要确保质量，坚决取缔伪劣药品的生产和销售。完善和加强药品进入市场的审批制度。

九、“八五”期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是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

（一）文化建设

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文学艺术等各项文化事业，要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针。大力弘扬民族文化，提高精神产品质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要，为社会的稳定、繁荣、文明、进步提供更多的优秀作品。要正确处理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关系，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第一位。

进一步发展文学、广播、电视、电影、音乐、舞蹈、美术、戏剧、曲艺等文学艺术领域的创作、演展活动。积极开展健康的、丰富多采的群众文化活动。新闻单位要认真宣传党中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正确发挥新闻的舆论监督作用；出版等部门要努力出版优秀读物，特别是要出版、制作适合

青少年健康成长需要的出版物和影视作品。加强广播、电视台建设，努力提高覆盖率，丰富节目内容，提高节目质量。“八五”期间，重点建设中国国际广播中心和对外发射台。加强各类艺术人才的培养，努力做好文化艺术科研工作和民族文化艺术遗产的科学保护和利用工作。加强档案馆和纪念馆的利用与管理，进一步加强文物特别是重点文物的保护和管理。要继续积极稳妥地进行各类文化管理体制的改革，认真研究制定促进文化事业发展的经济政策，对繁荣社会主义文化给予必要物质支持。

加强文化设施的建设。进一步办好图书馆、文化馆、艺术馆、博物馆、科技馆、文化站、俱乐部、广播电视站和图书、报刊发行网点等各类文化活动场所。要充分发挥集体和个人的力量，积极建设城市、集镇、农村的群众性文化设施，增加活动网点。“八五”期间，要努力做到县县有图书馆、文化馆，乡乡有文化站。同时，加强文化市场的建设和管理。积极发展少数民族地区和边境口岸地区的文化事业。加强民族文字的图书、杂志和报纸的出版发行工作。积极开展对外学术文化交流，继续组织力量，加强对国外优秀图书的翻译出版。进一步做好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工作。大力推广普通话。

继续发展体育事业。进一步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增强全民体育运动意识。努力提高人民的身体素质和我国的竞技

运动水平。体育设施的建设，以中小型为主，重点放在优秀运动队和后备力量训练设施的完善配套上。充分调动社会办体育的积极性，努力增加群众体育运动的场所和设施。

（二）思想建设

加强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基本理论的学习和宣传，切实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坚持进行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教育。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抓紧编写大学文科的主要教材。广泛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开展国情教育和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教育，振奋民族精神。坚持马克思主义民族教育，增强民族团结。各行各业都要加强公共道德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纠正行业不正之风。深入持久地开展学习英雄模范和先进人物的活动。

努力加强思想理论队伍和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建设，不断提高他们的素质。广大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带头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坚持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避免唯心论和形而上学；同时，要进一步加强廉政建设，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要关心群众生活，密切联系群众，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说服力。

（三）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

要坚持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不断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以及共产党领导的多党

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建立健全民主决策、民主监督的程序和制度，建立有利于提高办事效率和调动各方面积极性的领导体制。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健全村民、居民自治制度，活跃基层民主生活，提高公民参政、议政意识和能力。

进一步强化宪法和法律在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和社会主义生活的各个领域中的权威和作用。根据实际需要，继续适时制定有关法律、法规，确实保证已经制定的法律和法规得到认真的遵守和执行，使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得到有效的预防和制裁。加强政府法制建设，使政府管理活动逐步做到规范化、法制化。在公民中继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公民的社会主义法律意识，促进各项事业的依法管理。

继续加强政法工作，动员和依靠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对社会治安进行综合治理。继续打击严重刑事犯罪和经济犯罪活动，保护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合法权益，保护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深入持久地进行“扫黄”斗争，坚决制止和取缔一切败坏社会风气的丑恶现象。要努力加强政法机构和相应的设施建设，改善技术装备，提高政法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执法能力。

今后十年和“八五”期间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任务是艰巨的，也是经过努力可以完成的。全国各族人民要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团结一致，同心同德，奋发图强，埋

头苦干，为胜利完成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所规定的宏伟任务而努力奋斗。